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详细情况

1．毕业论文管理规范，过程控制严格

城乡建设系成立了以蒋启龙教授为组长，系执行主任柯龙副教授、智能控制教研室主任唐建康为副组长的论文领导小组。以论文领导小组成员为核心，根据不同专业成立相应的指导小组，每个小组由 3 到 6 名论文指导老师组成，每个指导老师负责一定数量的论文指导工作。论文指导小组由具有高级职称或多年论文指导工作经验的教师担任组长，论文指导老师负责对学生论文的具体指导工作，指导小组组长负责对论文指导老师的工作进行指导、检查与考核。这样既有利于保证学位论文的质量，也有利于促进年轻老师的成长。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专业按照《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规则（试行）》为基础，以《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商学院毕业论文组织工作细则》为蓝本开展工作，主要工作流程为：

（1）召开动员大会。2018 年 9 月下旬，召开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城乡建设系本科毕业论文动员大会，强调毕业论文的意义和重要性，讲解毕业论文选题、开题、格式、答辩等要求，让学生明确毕业论文的日程安排，了解毕业论文的写作程序。

（2）论文采用指导教师负责制。动员大会之后，在学生指导教师对学生进行具体的指导、沟通确定选题。选题确定后，指导教师按照要求给学生下达毕业论文任务书。以上工作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前已经完成。

（3）论文中期检查。2019 年 3 月 5 日前，毕业论文工作小组对所有学生毕业论文的第一稿及指导教师批阅情况进行中期检查。

（4）组织论文答辩及后续工作。2019 年 4 月 20 日前要求学生完成论文，定稿并交给指导老师。2019 年 4 月 21 日—4 月 25 日由指导老师打分、学生准备论文答辩。

（5）2019 年 4 月 26 日—4 月 30 日，学生进行毕业论文答辩。各答辩组将毕业论文资料整理后上交系部。2019 年 6 月 1 日前，完成学生论文成绩录入，论文资料整理、归档。

2．选题结合实际，符合培养目标要求

根据《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经管系毕业论文组织工作细则》，对税收学专业毕业论文的选题提出明确规定和具体要求，主要如下。

（1）选题应以毕业论文的教学要求为依据，有利于学生综合运用所学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2）选题应力求与社会生产与专业实践相结合，应具备一定的现实性或前瞻性，切忌过于陈旧；

（3）难度和广度要适当，使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工作量饱满，经努力能独立完成任务；

（4）一人一题，培养学生的独立工作能力和创新思维；

（5）选题应以税收学专业相关内容为主，所选题目不宜过大，也不可过于简单。

3．严把指导教师队伍和指导学生人数关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专业学生毕业论文主要由讲师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历教师指导，每名指导教师所指导毕业论文的学生人数不超过 20 名。

4．要求论文检测，注重论文诚信建设

城乡建设系要求所有学生在进行论文答辩前提交学位论文检测报告，并且规定论文重复

率不超过 15%、引用率不超过 15%或者重复率与引用率之和不超过 20%。凡是不符合相关要求的论文，一律不能参加学位论文答辩。通过这一措施，能较好地避免学位论文写作过程中的剽窃行为，帮助学生端正学位论文写作态度，维护学术道德和学术诚信。

5．完善成绩评定制度，严控毕业论文质量

为充分保证毕业论文质量，建筑电气与智能化专业采取了若干措施，根据《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商学院毕业论文书面与答辩成绩的评定标准》，对论文指导老师的工作职责作出了明确要求，严格控制毕业论文工作过程，推行 100%答辩，以使论文质量得到进一步保证。